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 于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,以通讯方式表决。会议通知已 于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。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丽娟女士召集并主持,经审议、表决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一、以 11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。

修改后的员工持股计划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修正案)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

